



「...」

玄奘大師與唯識宗

玄奘大師（六零零—六六四）是中國歷史上最偉大的人物之一，通稱三藏法師，俗稱唐僧。本姓陳，名禕。洛州緱氏（今河南偃師緱氏鎮）人。世家出身，十五歲出家，十九歲（貞觀三年即公元六二九年）從涼州出玉門關西行赴天竺，在那爛陀寺從戒賢法師受學，後又游學天竺各地，並同一些學者展開辯論，名震五竺。在那裏經歷了十七年，於貞觀十九年回到長安，一直從事譯經，與鳩摩羅什、真諦並稱為中國佛教三大翻譯家，且是中國佛教唯識宗的開創者。

玄奘大師於西行前就在國內遍訪名師，深研大小乘經論及各家學說，感到所說紛歧，難得定論，遂決心到天竺求法。路過西域和後來在天竺，又熱心好學，旁徵博採，其佛學知識超過了他的老師，天竺佛學權威戒賢法師，實際上成爲當時五竺大乘唯識宗集大成的學者。當時天竺各國反佛教的流派和佛教內部小乘勢

事... 三自... 其中人門...

「...」

蔡惠明

力尙在盛行，大乘佛教內部也爭論不休，實際上沒有統一的佛教。正是由於玄奘大師力破各種反對派，主張調和大乘空、有兩宗，從而戰勝了各種論敵，多少扭轉了局面，使大乘佛教瑜伽（有宗）得以前進不墮，這對天竺（印度）佛教的發展，產生了深遠的影響。

大師在天竺時撰有重要的佛學論文「會宗論」和「制惡見論」，但都佚失了。回國以後，除了撰述具有重要史料價值的「大唐西域記」，以及一些表、啓、書信外，沒有專門的佛教理論著作，而把智慧與精力傾注於譯經事業，得到唐太宗、高宗父子的大力支持，爲他提供規模宏大的譯場，使唯識宗在我國的形成和流傳有了良好的客觀條件。大師共譯出佛典七十五部，一三三五卷。其中主要是翻譯以「瑜伽師地論」、「俱舍論」、「大般若經」爲中心的有關經論。在我國佛教史上，他是譯經最多，而

且譯文也是最精的，世稱「新譯」。同時他譯作範圍廣泛，並不限於唯識宗。他還把譯經、講經和培養後代結合起來，他的周圍團結了一大批學有專長的佛教學者，一時長安名僧薈集，形成爲亞洲佛教中心。他門下人才濟濟，外國如新羅（今朝鮮）的圓測、道證、勝莊和太賢等聞風而來求學，且都學有成就。此外日本等國也有學人前來。

大師嚴守天竺佛教的唯識學說，他的思想主要見於他的弟子窺基的「成唯識論述記」、「因明入正理論疏」、「大乘法苑義林章」等著作中。唯識宗的基本思想，主要是這樣的：

一、「阿賴耶識」論和種子說

「成唯識論」開宗明義地說：「由假說我、法，有種種相傳，彼依識所變。」

接着又解釋說：

「變」謂識體轉似（相、見）二分；或復內識，轉似外境。諸法生時，變似我、法，此我、法相，雖在內識，而由分別，似外境現。如患、夢者，患、夢力故，心似種種外境相現，緣此執實有外境。愚夫所計實我、實法，都無所有，但隨妄情而施設故，說之爲「假」。

這就是說，世界上的一切萬法，都不是獨立存在的，都是由「內識」「變」現出來的。「內識」生起的時候，自然而然地就「變」現出各種各樣類似於「我」、「法」的「假」相，就好像「患」眼病或作「夢」的人，妄見或夢見各種現象一樣。愚昧的人以爲這些現象是實在的，其實只是一種「假」象。佛菩薩方便「假說」有「我」，「假說」有「法」，其實世界上只有「內識」，沒有外境。

那末能夠「變現」出的「識」是什麼樣的呢？

「成唯識論」指出：「此能變唯三，謂異熟、思量、及了別境識。」這三識就是第八識、第七識和前六識。「成唯識論」說：「初阿賴耶識，異熟、一切種，……」是講第八識又稱藏識，「藏」有三義：能藏、所藏、執藏。能藏、所藏是說這個第八識，能夠含藏各類「種子」；「識」爲能藏，「種」爲所藏。「論」中還引經頌說：「由攝藏諸法，一切種子識，故名阿賴耶。」至於執藏，是說第八識被第七識執以爲我，藏此我執，故稱執藏。因爲第八識具有這三種藏義，所以叫做藏識。

「論」中又指出：「此中何法名爲種子，謂本識中親生自果功德差別。……一者本有，謂無始來，異熟識中，法爾而有生蘊、界、處功能差別。二者始起，謂無始末，數數現行，熏習而有。此即名爲習所成種。」

二、「四分說」與「三自性」論

「四分」就是相分、見分、自證分、證自證分。「相分」就是所緣的「境」，是一種假相。第六識的「相分」，除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等五塵外，還有「法塵」。第七識的「相分」，就是第八識的「見分」。第八識的「相分」，則是「根身」、「器界」和「種子」。「見分」就是八個識的「緣境」作用。八個識的「自體」生起的時候，一方面「變似」外境，這就是「相分」；另一方面，它們「了別」、「緣慮」這些「似外」而實內的「相分」的功能，便是「見分」。「自證分」就是「識體」，是「見分」的見證人。「論」中說，要是沒有這個「自證分」，就不可能回憶起曾經「緣慮」過的事情。「證自證分」是爲證見分和自證分而立的。「論」中說，如果沒有「證自證分」，自證分「緣境」時，就沒有「量果」。以後第三、四分可以互證。

三自性說是講一切事證的實相要區分爲三自性，其中人們對事物的分別、認識是一種虛妄的執著，稱「遍計執自性」；認識

事證是因緣而起，這是相對的真實，稱「依他起自性」；由此進而認識事物的實性，才是絕對的真實，稱「圓成實自性」。用唯識觀的方法（觀察萬法唯是識所變現）可以洞察三自性，達到轉染（識）成淨（智）而成佛。

三、「真唯識量」和「五位百法」

「真唯識量」是玄奘大師在天竺時，戒日王專門為他於曲女城召集的全天竺「無遮」大會上提出的，據窺基「因明入正理論疏」卷中載，全文是這樣的：

「真故，極成色，定不離眼色（宗）；

自許初三攝、眼所不識故（因）；

如眼識（喻）！」

宗是命題，因是論據，喻是類比——論例組成三支，也就是因明邏輯的三段式。這個「真唯識量」的根本出發點，在於不承認有獨立於我們的感覺、意識之外的客觀存在；人們的認識原是認識自我感覺。把上面的一段話，譯成現代通俗的語言，是：

「依照大乘的殊勝教義（『真故』）講的、彼此共同承認（『極成』）的各種可見的物質，一定離不開視覺；因為我自己承認它（色）是屬於視覺器官（眼根），屬於視覺對象（色塵）和視覺（眼識）的『初三』之一（在『六根』、『六塵』、『六識』——『十八界』的六個『三』中，『色塵』是屬於『眼根』、『色塵』、『眼識』的『初三』之一，而又不屬器官的緣故，例如視覺！」

這是大師在介紹天竺（印度）邏輯——「因明」於論證唯識學說時在方法論上運用因明的具體例證。因明講「量」，「量」就是人的認識。大師發展了印度的因明學，提出了一個「真唯識

量」，就是把色「物質現象」分為本質色和相分色，強調相分識是不離識的，以論證「一切唯識」的命題。

「五位、百法」是唯識宗的方法論。有四句順口溜概括「五位、百法」，就是：「色法十一、心法八，五十一個心所法，二十四個不相應，六個無為成百法。」「大乘百法明門論解」中說：「一者心法，二者心所有法，三者色法，四者心不相應行法，五者無為法。」由於篇幅所限，本文恕不能作詳細介紹了。

「宋高僧傳·窺基傳」載：「奘師為『瑜伽』、『唯識』開創之祖，基乃守文述作之宗。」窺基是大師的法嗣，十七歲時奉旨出家，二十五歲參預譯經工作。因大師主要從事譯經，而窺基則主要致力於著述，唯識宗的許多論著，差不多都出自他的手筆，因此被稱為本宗的「百部疏主」。他與大師的關係就如天台宗的灌頂與智者大師。一創一成，相得益彰。據記載。玄奘大師原擬將印度唯識系十大論師的著作，都分別譯出，並要和窺基合稱為大師門下「四哲」的神昉、嘉尚、普光都參加翻譯。窺基提出「若意成一本，受責者則有所歸」，大師接受了這一意見，改用編纂的辦法，以護法一派觀點為主，揉譯十家，並只留窺基獨任筆受，編譯出「成唯識論」。還據說，大師鎖門單獨給窺基講唯識學說，被新羅僧人圓測潛來偷聽。大師為此決定把印度「因明」和一些唯識教義「單傳」給窺基，使他掌握和領會了全部唯識理論，從而得以進行大量的創作。

玄奘大師是一個具有多方面品格、業績和特色的歷史人物。他作為旅行家、加強中印文化交流和國際友誼的使者以及傑出的佛經翻譯家，是前無古人的。作為愛國者，他的崇高愛國品德是中華民族的光榮，他的嚴謹的治學態度，淵博的學識也是罕見的。他在世界佛教史和其他文化史上勞績卓著，貢獻是不朽的，在他圓寂後，窺基直給他所傳，並加以發揚，使唯識宗成為中國佛教的一個獨立宗派，在佛學研究中佔有重要地位。